



#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 目 录

一、本科教学基本情况	3
(一) 本科专业情况	3
(二) 在校本科生情况	3
(三) 全日制本科生生源情况	4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4
(一) 师资情况	4
(二) 教学经费	5
(三) 教学用房	5
(四) 图书资料	5
(五) 教学设备	6
(六) 信息资源	6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7
(一) 专业建设	7
(二) 课程建设	8
(三) 教材建设	8
(四) 人才培养方案	9
(五) 开设课程及等候课程开设情况、课堂教学规模	9
(六) 实践教学	9
(七) 毕业论文(设计)	10
(八) 创新创业教育	10
四、教学质量保障	11
(一) 教学质量监控	11
(二) 本科教学基本状态	11
五、学生学习效果	12
(一) 学生竞赛获奖情况	12
(二) 毕业生情况	12
(三) 毕业生就业情况	12
(四) 毕业生成就	12
六、本科教学经验	13
(一) 以评促建, 全面提升本科教学工作水平	13
(二) 探索实施学生综合积分考评制度,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3
(三) 法学专业探索构建课内与课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教学体系	14
七、需要解决的问题	14

（一）教育信息化与应用有待进一步提升·····	14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15
附件：《江苏警官学院 2015-2016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16

# 江苏警官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江苏警官学院是一所省属政法类应用型公安本科院校，2016-2017 学年，学院在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的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内涵式发展和特色发展，积极推进公安教育改革，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整体办学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 一、本科教学基本情况

### （一）本科专业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学院共设公安管理学、治安学、侦查学、警务指挥与战术、经济犯罪侦查、刑事科学技术、涉外警务、网络安全与执法、交通管理工程、公安视听技术、安全防范工程、公安情报学、法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行政管理、物联网工程等 16 个全日制本科专业。其中，公安类专业 12 个，其他类专业 4 个，涵盖法学、工学、管理学 3 个学科门类。学院加强学科、专业建设，取得了良好效果。目前，学院有省优势学科建设项目 1 项、省重点建设学科 2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2 个、教育部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2 项、省高等学校重点专业（类）2 个、省级特色品牌专业（本科）5 个、公安部重点建设专业 1 个，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个、国家级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1 项，江苏省法学实践教育中心 1 个，国家级精品课程 3 门、省或公安部精品（优秀）课程 12 门，“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 2 部、省高校精品教材（含立项建设）12 部、省高校重点立项建设教材 2 部、主编公安部统编教材 9 部，获省或公安部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7 项，2 门课程获省级在线开放课程立项建设项目。

### （二）在校本科生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学院全日制在校生 6050 人，全部为普通本科生，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的比例为 100%。成教生 1110 人。折合标准生 6161 人。

在校生情况表

学生类型	本科生	成教生		折合标准生数
		学生人数	折合标准生	
学生人数	6050	1110	111	6161

### （三）全日制本科生生源情况

2016年，学院录取全日制本科生1496人，其中公安类专业录取1247人，其他类专业录取249人。新生生源质量总体较高。公安类专业面向江苏省招生，属于提前录取批次，文、理科录取分数线均高于当年本二批次省控线，其中女生录取分数线均高于当年本一批次省控线。招生时，考生统一参加了由江苏省公安厅和学院联合组织的招生面试、体能测试和体检，身体素质良好。其他类专业面向全国14个省、直辖市招生，在本二批次录取，最低录取分数均超出本省、直辖市最低录取控制线。

2016年江苏公安类专业新生录取情况表

专业	录取情况					
	男生			女生		
	二本 省控线	最低录取 分数	高出二本 省控线	一本 省控线	最低录取 分数	高出一本 省控线
文科	325	325	0	355	367	12
理科	315	346	31	353	368	15

##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 （一）师资情况

学院有专任教师324人，外聘教师66人，教师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整体良好。专任教师中，具有正高职称教师30人、副高职称教师114人，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的44.44%；具有博士学位教师50人、硕士学位教师184人，硕士研究生以上教师占专任教师的72.22%；45岁以下教师190人，占专任教师的58.64%。

学院专任教师职称结构表

职称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	无职称	总数
人数	30	114	121	32	27	324
比例	9.26%	35.19%	37.35%	9.88%	8.33%	

学院专任教师学历结构表

学历	博士学位	硕士学位	本科	专科及以下	总数
人数	50	184	58	32	324
比例	15.43%	56.79%	17.90%	9.88%	

学院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年龄	35 岁以下	36-45 岁	46-55 岁	56 岁以上	总数
人数	70	120	119	15	324
比例	21.60%	37.04%	36.73%	4.63%	

按标准生 6161 人，教师（专任教师 324 人+外聘教师 66 人×0.5）357 人计算，生师比为 17.26：1。

学院有省“333 工程”培养对象 16 人次，高校“青蓝工程”培养人选 42 人次，省和公安部教学名师 2 人，31 人获刑事鉴定技术资格。

学院为本科生授课的教授比例为 77.14%，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为 6.94%。

## （二）教学经费

学院重视本科教学，优先投入教学经费。2016 年，学院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929.13 万元，生均 3131.20 元（按标准生 6161 人计算，下同）；本科实验经费 90.1 万元，生均 146.24 元；本科实习经费 81.61 万元，生均 132.46 元；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1713.89 万元。上述教学经费的投入，为本科教学正常运行提供了充分保障。

## （三）教学用房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学院占地面积 670410.8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375267 m<sup>2</sup>。建有行政楼、教研楼、教学楼、实验楼、培训楼、图书馆、警体馆、射击馆、实训中心、现教中心等建筑，满足教学需要。教学行政用房 168761.38 m<sup>2</sup>，生均 27.39 平方米。实验室面积 28171m<sup>2</sup>，生均 4.57m<sup>2</sup>。学生宿舍面积 98742m<sup>2</sup>。

## （四）图书资料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学院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 747602 册，其中 2016-2017 学年新增纸质图书 21962 册，生均纸质图书 123.5 册。2016 年订购中外文期刊 934 种、报纸 44 种。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订购电子图书累积量 1433796 册。订阅电子期刊 193022 种。图书馆注重有本校专业特色的信息资源建设，先后自建了《公安期刊全文数据库》、《外文警察

期刊全文数据库》、《公安电子图书库》、《公安科技信息》、《公安视频资料》、《学院教学参考书》、《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数据库》，形成了全方位、多品种的公安信息资源体系。图书馆每周开放 83.5 小时，2016-2017 学年借阅图书 23124 册次，电子阅览室接待读者 17259 人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图书馆网站的访问总量为 2360485 次。

### （五）教学设备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8563.15 万元，2016-2017 学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896.83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3898.96 元。建有刑事科学技术、犯罪侦查等 6 个省级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和痕迹检验、法化学等 11 个综合性实验室。

省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情况表

项目名称	确立时间	项目负责人
法化学实验教学中心	2005 年	周亚红
刑事科学技术实验教学中心	2009 年	黄步根
刑事侦查实验教学中心	2011 年	束裕
警务实战综合训练中心	2011 年	吴辉阳
警务信息化应用研发实训中心	2012 年	贺勇
法学实践教育中心	2013 年	缪文升

### （六）信息资源

经过多年的发展，学院网上办公、教务管理、科研管理、人事管理、网教管理、师资管理、邮件系统等应用系统得到了广泛应用，初步建立了信息标准、共享数据中心、信息门户等标准体系和基础平台，对校园安防监控、校园一卡通等应用系统进行了初步的集成和整合。目前，学院高度重视智慧校园建设，突出其服务实战化教学的功能，将建设服务于战、学、研的一体化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充分发挥信息化在学院教学、科研和管理中的作用，实现资源效益的最大化。学院按照江苏省教育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有关部署要求，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做出开展智慧校园建设的决定，并成立了由院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智慧校园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编制了《江苏警官学院“十三五”智慧校园建设规划》和《江苏警官学院智慧校园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准备用 3 至 5 年时间，全面推进学院数字化、网络化和智慧化，开启了全院信息化、现代化新征程。

###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2016-2017 学年，学院坚持内涵式发展、质量发展主题，稳步推进教学建设与改革，取得了积极成效。

#### （一）专业建设

1. 优化专业布局。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六部门《关于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精神，修订形成 2017 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将 25 个专业（方向）调整为 16 个专业，其中公安专业 12 个，非公安专业 4 个。2013 年“经济犯罪侦查”、“治安学”专业被教育部列为综合改革试点专业；2015 年“侦查学”、“治安学”专业被列为江苏省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2015 年“治安学”专业被公安部列为全国公安高等教育重点专业建设点；2016 年学院遴选 9 个专业作为院级品牌专业建设点。

2. 明确专业建设目标。保持公安学、公安技术学两大专业类的综合实力在全国省属公安院校中处于领先地位；充分利用公安专业优质资源，提高非公安类专业建设水平；确保侦查学、治安学省级品牌专业通过省教育厅年度考核与终期验收考核；确保治安学部级重点专业通过公安部验收考核；建好 9 个院级品牌专业，并力争培育 1-2 个省级品牌专业或部级重点专业。

3. 落实专业建设措施。一是整合优化各类资源，夯实专业发展基础。充分考虑公安院校公安专业学生招录培养制度改革的要求，根据公安工作对专门人才的实际需求，科学优化专业结构。全面落实公安学类和公安技术类专业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探索建立公安专业评估和动态调整制度，深入推进公安专业综合改革。进一步优化合理配置师资、教学设备、图书资料等资源，为专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基础条件。二是紧密贴合公安工作需求培育建设新专业。根据公安工作尤其是江苏公安工作发展的现实需求，立足学院实际，鼓励和支持教学系部在充分调研和论证基础上，做好申报新专业的准备工作，明确建设目标，做好专业建设工作方案，推进落实专业内涵建设，争取在“十三五”期间开设 1-2 个新专业。三是突出优势专业的引领和导向作用。立足学院专业现状，积极推动我院优势专业建设发展，在职称评审、资金使用等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巩固优势专业的优势地位。强化部级重点专业和省级品牌专业建设的检查与指导，确保品牌专业建设按照任务书的计划要求完成建设任务，顺利通过专业建设验收。实施院级品牌专业考核制度，对于未按要求完成年度任务的专业，追究专业负责人的责任。重点培育有发展潜力的专业，在省级品牌专业第二期工程项目中力争获得 1-2 个建设项目。四是以实战化教学改革为切入点推进品牌专业建设。坚持品牌专业建设的实战需求导向，积极培育品牌专业特色，提升品牌专业



核心竞争力。

## （二）课程建设

1. 合理构建课程体系。适应全面深化公安改革和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需要，参照公安部关于公安学类和公安技术类专业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试行），学院启动了 2017 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构建了由理论课程和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构成的课程体系，其中，理论课程包括通识类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公安业务类必修课程（含公安类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与选修课程。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包括新生入学教育与军训、见习、专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等。

2. 系统优化课程教学内容。适应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和课程体系重塑的需要，学院启动 2017 版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制定工作，进一步明确课程教学目标和要求；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和课程课时量，合理设置课程教学内容的深度、广度和难度，注重课程内容更新和先修课及后续课衔接协调，避免课程内容陈旧和彼此交叉重复；增强教学手段的多样性，深化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学习成效评估模式改革，促进学生自主学习，强化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努力提高课程质量。

3. 强化课程信息化建设。我院紧跟“互联网+课程”发展趋势，积极探索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新模式，充分利用省在线开放课程等优质资源，不断提高课程建设水平。2016 年，引进 8 门校外优质在线开放课程，我院《警务英语》和《道路交通管理》两门课程，获得江苏省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立项建设项目。

## （三）教材建设

1. 规范教材选用。学院建立教材选用制度，对教材选用、教材采购与发放、检查评估等实行规范化管理，确保高质量教材进课堂。学院规定教材的选用必须适应学院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建设需要，符合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反映学科最新成果及其发展趋势，能阐明学科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教材选用，原则上优先选用统编版本，鼓励优先选用近三年出版的国家规划教材、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国家及省级获奖优秀教材、国家及省级精品教材和引进的国外优秀原版教材。在教材选用审批程序上，由系（部）组织教研室集体讨论，确定选择教材版本，经系（部）审核后报教务处，由教务处统一订购，实现对教材选用、预定及供应的规范化管理。2016-2017 学年，学院选用教材 323 种，其中优秀教材 80 中，占选用教材总数的 34.48%。

2. 鼓励自编公安类特色教材。学院设立教材建设基金，优先保证立项自编教

材出版印制。2016-2017 学年，学院共立项建设自编教材 1 部，自编讲义 14 部；出版了《警察战术学（修订本）》、《web 技术与 web 电子取证》、《新起航警务英语》、《行政法律实训教程》等 4 部自编教材。

#### （四）人才培养方案

在全面深化公安改革的背景下，适应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需要，参照公安部关于公安学类与公安技术类专业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试行），学院组织进行了最新一轮即 2017 年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该方案的主要特点有：一是明晰专业定位，参照新的国家标准，进一步明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提高专业课程设置的针对性、契合度；二是夯实专业基础，强化法律课、公安理论与警察素养课、警务实战技能课等公安专业基础课程设置；三是优化实践教学，结合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考试时间安排等，合理调整见习、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等安排，部分专业增设专业基本技能综合实训课程，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达到 35%；四是强化素质教育，加大选修课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达到 20%；将第二课堂纳入考核范围，要求第二课堂素质拓展成绩达到合格以上等次；鼓励学生科技创新，增加了科研训练的内容，明确规定学生完成科研项目、发表论文、竞赛获奖可以折抵学分等。

#### （五）开设课程门数及选修课程开设情况、课堂教学规模

2016-2017 学年，学院面向本科生开设课程 333 门、1512 门次，其中通识必修课 646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47.72%；专业必修课 594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39.29%；选修课程 272 门次，占 17.99%；双语课程 2 门。学校积极推进小班化教学，课堂教学规模在 55 人以下的教学班占教学班总数的 91.99%。

#### （六）实践教学

学院大力推进实战化实践教学改革，逐步构建完成了“实训+实验+实习+实战”的“教、学、练、战”一体化的实践教学体系。一是明确专业培养目标，注重专业能力的培养。根据我省大学毕业生就业实际，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统筹考虑公安通识性知识教学与技能的培养。二是优化课程体系，整合教学内容。参照国家专业标准，大力整合课程，避免课程分的过细和内容交叉重复。一方面对课程内容进行整合，对课程进行重构；另一方面，根据公安工作实际，对必修课无法吸收的内容，开设具有专业特色的选修课或专题讲座。通过优化组合，积极构建具有公安特色的实践教学体系。三是夯实专业基础，强化应用能力培养。为加强学生警察意识，促进学生了解公安工作、认识公安工作，增设了认知实习环节，培养学生公安基层工作思维。同时延长专业实习时间，推进教学向公安一线延伸，以保证专业实战教学训练的效果。四是优化实验实训项目，提高训练效果。为缩

短公安专业毕业生工作适应期，提高教学训练的针对性，专门开设涵盖行政执法和刑事执法基本技能实训实务类课程，在公安技术专业进一步增设实验项目，不断提升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五是深化校局合作，搭建共同育人平台。为充分发挥公安机关的育人作用，深化校局合作，更好地发挥实践教育基地的育人作用。

## （七）毕业论文（设计）

学院高度重视毕业论文（设计）的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制定了《江苏警官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规范》、《江苏警官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教学指导手册》、《江苏警官学院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对毕业论文（设计）各主要环节提出明确的标准和要求。

注重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过程管理，建立指导教师、教研室、系部和学院分级管理层层负责工作机制。严把选题质量关，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实行教研室评估、系部审核、学院复核的三级审查制度，要求对审查不合格的题目进行整改。严把撰写指导过程关，学院、系部两级组织开展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对学生撰写、教师指导毕业论文（设计）情况进行全方位的检查、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反馈整改。严把论文（设计）质量关，实行全员答辩制度，要求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所有毕业生均需通过答辩环节；实行全部检测制度，要求所有毕业论文（设计）均需通过检测工具进行的文字重复率检测；开展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工作，2017年共评选出21篇优秀毕业论文（设计）。

## （八）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高度重视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成立创新创业教育机构3个，配备专职教师4人，教育导师64人。建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1个，创业实习基地6个，开设创业培训项目7个，创新创业教育课程3门。2016-2017学年，学院获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实践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60项，其中国家级（省级重点）项目15项，省级一般项目20项，省级指导项目25项。

2017届公安专业毕业生参加公安机关执法勤务职位面向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毕业生招录人民警察全国统一考试，考试成绩在全国公安院校中名列前茅，1259名公安类学生就业1259人，就业率为100%。针对非公安类专业毕业生就业实际，在专门开设《大学生创业基础》课程之外，邀请创新领域专家学者开设系列创新创业讲座；成功创业校友分享创业经验；同时有计划安排学生参与共建单位合作创新项目，培养学生的创业能力，227名非公安类学生就业138人，就业率为60.79%。

## 四、教学质量保障

### （一）教学质量监控

质量是教学工作的生命线。学院始终把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合格警务人才作为首要任务。为切实保障教学质量，学院加大工作力度，提高管理效能，取得了积极成效。2016-2017 学年，一是完善教学信息公示与信息反馈制度建设。目前学校的各项日常教学检查与专项教学检查的相关信息、教学工作例会与督导工作例会的相关反馈信息等，均通过学院文件、校园网、微信教务平台等多渠道及时公布，对于教育教学满意度调查、专项评估报告等反馈的相关问题，进行及时反馈并要求整改。其中重要问题提交教学委员会及院务会审议决策，或递交院领导进行批示后反馈到相关部门要求整改。二是加强教学督导工作建设。学院实施院、系（部）两级督导联动，落实本科教学秩序、教学质量监督与指导制度。在严格挑选在编在职教学督导人员的同时，聘请教学经验丰富、热爱教育教学工作的新近退休教授和实践教官作为教学督导员。学校在教学督导工作的各个环节都建立了严格的评价及反馈机制，及时获取教学相关信息，发现问题及时调整。三是制定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和评价标准。学院在 2017 年通过校内外专家咨询、多元征求意见等形式，经过多轮完成了《教学规程》的修订工作，此外，2017 年还组织了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并要求各系（部）在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基础上，进行课程大纲、课程设计、课程教案、课堂教学的更新。四是加强日常教学质量管理工作。每学期正常组织教学巡查、院系党政领导听课、期中教学检查、试卷和毕业论文抽查、学生评教、教师评学等工作，及时掌握教学工作动态，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及时处理，保证了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了教学质量的提高。

### （二）本科教学基本状态

2016-2017 学年，学院认真执行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各项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全院开设课程 226 门，其中开设选修课 70 门。教授中有 77.14% 为本科生授课，教授主讲的本科课程门数占全年开设的本科课程门数的 13.68%。全学年有 25 个区队共约 1250 余名同学赴公安机关进行公安业务实习，228 名非公安专业学生赴其他司法机关实习，顺利完成实习教学任务，受到实习单位的好评。全学年两个学期各有 290、305 位教师承担教学训练任务，学生评教得分 90 分以上的占 95.2%，学生对教师的教学满意率高。

## 五、学生学习效果

### （一）学生竞赛获奖情况

2016-2017 学年，我院学生积极参加各类竞赛、考试，取得优异成绩，展示了警院学子的风采。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中，我院 2 名同学获得了大赛特等奖；在省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知识竞赛中，我院学生获得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1 名，三等奖 30 名。有 13 个项目获第十一届公安院校学生科技应用创新成果奖，其中，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6 项。学院选派 799 名学生参加厦门金砖会晤安保工作并圆满完成各项安保任务，22 人被福建省厅评为“安保标兵”，2 人被厦门市公安局评为“安保之星”，120 人次受到厦门市公安局通报表扬。我院学生参加第二届全国公安院校教学技能大赛，8 人获学生综合素质测试（本科组）一等奖。在 2016“亚美杯”全国第二届电子数据取证大赛中，我院学生取得团体和个人“双第一”。在“蓝帽杯”全国大学生网络安全竞赛中，我院参赛的两个团队均获得一等奖。学院“交警在行动”、“红星社”2 个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被江苏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省教育厅、团省委评为 2016 年江苏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2 个学生团支部被省团委评为活力团支部，1 个学生团支部被团中央评为活力团支部。学院法律系学生代表队参加第一届华东高校法庭辩论赛获团体一等奖，2 名学生荣获“最佳辩手”称号；参加公安杯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获团体优胜奖，1 名学生获“最佳辩手”号；参加靖江杯全国大学生演讲比赛，获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一批学生获得了英语中（高）级口译笔试（口试）、英语四（六）级、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三级心理咨询师、计算机国家三（四）级、计算机 CCIE 认证等资格证书。

### （二）毕业生情况

2017 年，学院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 1486 人，毕业 1486 人，毕业率为 100%；授予学士学位 1485 人，学位授予率为 99.93%。学院成教本科应届毕业生 386 人，授予学士学位 257 人，学位授予率 66.58%。

### （三）毕业生就业情况

学院 2017 届 1486 名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中，就业 1397 人，就业率为 94.01%。其中 1259 名公安类学生就业 1259 人，就业率为 100%；227 名非公安类学生就业 138 人，就业率为 60.79%。

### （四）毕业生成就

2017 届毕业生经过四年的教育培养，各项素质都有了很大提升，得到了全

面发展。其中，英语四级通过率达 95.6%、六级通过率 47.76%；156 名同学通过国家司法资格考试；14 位同学获国家奖学金，222 位同学获警方奖学金；一批学生获院内外各种荣誉称号。

## 六、本科教学经验

2016-2017 学年，学院遵照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要求，坚持贯彻落实“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方针，突出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全面规范本科教学工作，加大教学建设力度，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根据公安教育的特点和自身实际，努力探索适合自身发展的路径。

### （一）以评促建，全面提升本科教学工作水平

学院以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契机，全面推进本科教学工作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院制定《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和《江苏警官学院 2017 年党政工作要点及责任分解》，明确评建工作指导思想、组织机构、时序进度和基本要求，确定“以评促建，扎实推进审核评估工作”为年度重大建设项目。《江苏警官学院 2017 年度教学工作要点》确立“以评建工作为主线，以专业建设水平提升、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实战化教学改革和教学规范化建设等为抓手，努力提升学院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为年度教学工作总体思路，全面启动本科教学评建工作。

依据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相关文件和公安学类、公安技术专业本科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结合江苏公安工作对专业警务人才需求及学院办学实际，制定 2017 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准确定位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明确培养规格，完善课程体系和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推进省品牌专业和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提升专业建设水平；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完善教师管理制度，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开展年轻教师培养培训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与管理；通过开展院级教学成果奖评选、组织院内教学技能大赛，加强教学督导等，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完善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提高教师项目指导和学生项目研究水平与能力，组织学生参与重大活动安保等，提高学生创新能力和社会实践能力。通过加大教学经费投入，完善教学设施，加强课程资源建设等，进一步完善教学资源条件；通过清建教学管理制度，完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构建教学质量组织、监控体系，加强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 （二）探索实施学生综合积分考评制度，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2017 年 2 月，学院修订完善《江苏警官学院公安专业毕业生在校综合积分办法》，从毕业生参加公务员笔试成绩、在校综合表现、学生所在区队智育排名

和奖励积分等四个维度构建学生综合评价体系和学生评奖评优层级体系,对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一是充分激发了学生在校学习热情。我院公安类专业 2016、2017 两届毕业生中有 133 人通过国家司法考试,51%的学生通过英语六级考试,43%的学生通过国家计算机二级以上等级考试,毕业生在校期间参加执法资格基本级考试通过率达 95%。二是全面促进了思想作风养成。近两年来,我院 800 多人次受到厅级以上表彰奖励,尤其在 G20 峰会安保和教学技能大赛中再一次得到展示和检验,学院连续两次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师生队伍素质得到全面提高。三是学生全面发展得到认可。总体上看,我院毕业生,尤其是百分制合成总成绩靠前的毕业生理论功底较厚,适应能力较强,工作上手较快,受到了公安机关的肯定,得到了学生及学生家长的认可。

### **(三) 法学专业探索构建课内与课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教学体系**

突破传统教学思想,不断总结教学经验,通过开展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社会实践等多个渠道追踪专业发展趋势,不断更新教学内容,持续改进教育教学方法,构建了较为完善的课内与课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教学体系。

课堂内不断更新教学内容,吸收学科前沿、热点知识体系,开展研讨式教学,提升学生探究问题的意识和能力。在注重传统理论教学的同时,邀请公安、法院等实务部门专家进入课堂,加强学生法律实务能力的综合训练。课堂外,教师有计划的根据学生不同阶段的学习特点,组织学生走出校门,依托法律诊所、法庭观摩等实践教学平台,开展现场教学。线下,本科生导师通过学生社团、师生论坛、读书会、法律宣传、公益服务等活动,引导和挖掘学生潜能,探究学生学习兴趣增长点、活跃学习氛围。线上,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搭建信息化法学网络教学平台,上传课程教学大纲、实验项目、案例库、教学课件等教学资源,开通网上互动功能,鼓励学生利用零散的课余时间,通过模拟诉讼平台等自行学习,提升学生自我学习的能力。

## **七、需要解决的问题**

2016-2017 学年,学院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全面加强本科教学建设与改革,学院整体事业有了新进展。但对照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确立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还存在短板弱项,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持续改进和提升。

### **(一) 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有待进一步提升**

学院制定《“十三五”智慧校园建设规划》,确立了构建与国家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且具有学院自身特色的教育信息化体系的建设目标;明确了加快

数字教学资源建设、创新教育教学模式、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增强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等主要建设指标。经过一年多的建设，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但对照《“十三五”智慧校园建设规划》确立的建设目标，仍有一定的差距，尤其在教学资源库、课程网站等数字教育资源的建设方面的建设与应用需要进一步提升。

在下一个教学年度，学院将采取以下措施，着力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一是不断提高师生的信息素养，突出培养教师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信息技术环境下创新教学的能力以及学生的信息技术环境下的学习能力。二是加强应用系统建设，重点加强信息门户平台建设、教学系统建设、管理系统建设、实战化教学平台建设和校园生活服务平台建设。三是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强校园网、公安网、安防监控专网和一卡通专网建设，分别为学院的教学、科研、管理和校园文化生活提供支撑。

##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学院已初步建立了包括校内专项评估、教学质量监控、教学质量评价、教学质量激励、教学质量考核在内的教学质量保障制度体系。2017年，学院进一步完善了校内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该数据库参照国家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内容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进行设计开发，加强了数据库动态维护管理，及时上报本科教学状态数据，确保各项数据真实、可靠。但总体而言，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具体包括：整体质量保障体系的建设方向还需进一步明确、专项评估与数据库建设常态化还需要深入推进、教学质量监控信息利用与反馈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等。

在下一个教学年度，学院将着力在以下几方面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一是进一步修订完善教学质量标准体系，落实质量保障组织架构，推进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队伍建设。二是组织校内外专门人员共同对学院各专业评估工作与数据库建设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加强学院各专业与课程的专项评估工作。三是加大对教学质量保障的结果反馈与考核机制建设，进一步强化教学质量保障在学院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

附件：《江苏警官学院 2015-2016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江苏警官学院  
2017年12月28日



附件

## 江苏警官学院 2016-2017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支撑数据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100%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专任教师总数：324 人

学院专任教师职称结构表

职称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	无职称	总数
人数	30	114	121	32	27	324
比例	9.26%	35.19%	37.35%	9.88%	8.33%	

学院专任教师学历结构表

学历	博士学位	硕士学位	本科	专科及以下	总数
人数	50	184	58	32	324
比例	15.43%	56.79%	17.90%	9.88%	

学院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年龄	35 岁以下	36-45 岁	46-55 岁	56 岁以上	总数
人数	70	120	119	15	324
比例	21.60%	37.04%	36.73%	4.63%	

3. 专业设置情况（全校本科专业总数、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以及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全校本科专业总数：16

当年本科专业招生总数：14

当年新增加专业：0

当年停招专业：2

4. 生师比 17.26: 1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3898.96 元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896.83 万元

7. 生均图书 123.5 册

8.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电子图书：1433796 册，电子期刊：193022 种。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27.39 平方米，生均实验室面积：4.57 平方米。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3131.20 元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1713.89 万元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146.24 元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132.46 元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跨学期讲授的同一门课程计一门）333 门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可按学科门类）35.00%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可按学科门类）20.00%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77.14%
18.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一门课程的全部课时均由教授授课，计为 1；由多名教师共同承担的，按教授实际承担学时比例计算）6.94%
19.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100%
20.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99.93%
21.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94.01%
22. 体质测试达标率 99.76%
23.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2017 年 6 月，对 2017 届全体公安类专业毕业生进行教育教学满意度调查，满意率达 91.96%
2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25. 其它与本科教学质量相关数据